

# 國立臺南大學數位學習科技學系新聘教師甄選簡章

一、名額：數位學習科技學系助理教授（含以上）專任教師1名。

二、起聘日期：115年8月1日。

三、資格條件：

- (一) 學歷：已具備教育部認可國內外數位學習相關領域博士學位，不受理博士候選人投件。
- (二) 學術專長：具國內外數位學習、資訊工程或資訊管理相關領域
- (三) 研究表現：2020年起迄今至少需有2篇已刊登或已接受具全文外審審查制度之國內外學術期刊論文。(若已被接受需檢附證明)
- (四) 開課相關：
  - 1.本系多媒體設計、電腦繪圖、數位學習、數位內容等專業課程。
  - 2.可開設全英語授課課程或 EMI 課程。
  - 3.可支援夜間部與假日課程。

四、受理日期：即日起至115年3月2日止(郵戳為憑)(不受理現場收件)。

五、繳交文件：

- (一) 學士以上各學位之畢業證書影本各一份。(如持國外博士學歷者，請先將學位證明書或臨時畢業證明書及歷年成績單送至駐外單位辦理認證手續，並請提供入出境證明書)。
- (二)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請於身分證上註明「僅限用於應徵數位學習科技學系專任教師」。
- (三) 碩博士歷年成績單。
- (四) 填具「國立臺南大學應徵教師基本資料表」(如附表一)、「國立臺南大學數位學習科技學系應徵教師學術資料摘要表」(如附表二)及「國立臺南大學應徵專(兼)任教師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如附表三)後，檢附上述文件之紙本及電子檔(E-mail 至 [singling@mail.nutn.edu.tw](mailto:singling@mail.nutn.edu.tw))。
- (五) 相關經歷證明文件影本。
- (六) 博士學位論文。
- (七) 五年內(2020年~2025年)學術著作目錄(含2024年 IF 值及該期刊在相關領域之排序，且作者群之身分須註明)，以及重要學術研究著作抽印本或影本(至多五篇)1份。
- (八) 可任教課程之教學大綱。
- (九)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

六、備註：

- (一)寄送地址：掛號郵寄至70005臺南中西區樹林街二段33號「國立臺南大學人事室」收，封面請註明「應徵數位學習科技學系專任教師」。
- (二)應徵者如欲索回相關資料，請自附回郵大型信封。
- (三)應徵者需進行全英語教學演示。
- (四)應有兼任本校行政工作至少二年之義務，以及協助本系其他相關行政工作之推動。
- (五)配合本校推動 EMI 課程之政策，新聘專任教師每一學期有開設一門全英語或 EMI 教學課程之義務。
- (六)聯絡方式：  
系所承辦人：邱世伶，06-2133111轉771 Email：[singling@mail.nutn.edu.tw](mailto:singling@mail.nutn.edu.tw)

## 國立臺南大學應徵教師基本資料表

應徵職務：數位學習科技學系

應徵職務：教授 副教授 助理教授

姓名	中文		性別		(一年內近照)
	英文		身份證字號		
現職及 職稱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E-mail		
			聯絡電話	公： 宅： 手機：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上)			
緊急聯絡人			聯絡電話		
學歷	畢業學校		論文題目	指導教授	起迄年月
	博士				
	碩士				
	學士		(免填)	(免填)	
重要工作 經歷	服務機構		職稱		起迄年月
學術 經歷					
學術 專長					
可任教 課程名稱					

申請人簽名：

填表日期：年 月 日

## 國立臺南大學數位學習科技學系 應徵教師學術資料摘要表

一、姓名：中文\_\_\_\_\_ 英文

二、專長領域：

三、可任教科目(請至少列三科)：

四、現職：單位\_\_\_\_\_ 職稱

五、大專以上學歷：

學校名稱	科、系、所	學位名稱	修業起迄年月	國家或地區
			年月至年月	
			年月至年月	
			年月至年月	

六、經歷：

服務機關名稱	職別	專兼任	任職起迄年月
			年月至年月
			年月至年月
			年月至年月

七、五年內(2020年迄今)計畫(僅列出擔任計畫主持人的計畫)：

1.科技部計畫：

年度	計畫名稱	補助金額	執行起迄

2.教育部計畫：

年度	計畫名稱	補助金額	執行起迄

3.其他計畫或產學計畫：

年度	計畫名稱	補助單位	補助金額	執行起迄

八、五年內(2020年迄今)已發表或被接受的著作篇數：

註：請檢附著作目錄（含2024年IF值以及該期刊在相關領域之排序，且作者群之身分須註明），審查中的論文勿填報，已被接受者請附證明，所報須據實，錄取後若經查證不實者，將取消錄取資格)

類別	國際期刊		國內期刊		技術報告	專書	專利	研討會	
	SSCI/SCI	其他	TSSCI	其他(限具匿名雙審查制度期刊，請加附該期刊徵稿辦法)				國際	國內
作者序									
第一或通訊作者									
第二作者									
第三作者									
其他									
篇數合計									

序號	年份	發表之論文	Impact factor (以 JCR 最新版本為主)	Ranking (以 JCR 最新版本為主)	通訊作者	作者排序	作者群身份註明 (簡述其餘作者職稱)
範例	2020	例：Jun-Ming Su, Huey-Liang Kuo, Kai-Ling Yang, Chih-Jung Wu, Ya-Fang Ho*. (2025). Interactive Decision Aid on Therapy Decision Making for Patients with Chronic Kidney Disease: A Prospective Exploratory Pilot Study. Digital Health, April 1st, 2025. <a href="https://doi.org/10.1177/20552076251332832">https://doi.org/10.1177/20552076251332832</a> . (SSCI-3)(SCIE)	3.3	Q1 Journal Rank 85/149	V	5	Jun-Ming Su G.-T. Yu 國立臺南大學數位學習科技學系教授 Huey-Liang Kuo 中國醫藥大學醫學系學士班內科學科助理教授 Kai-Ling Yang 中國醫藥大學醫學系學士班內科學科 Chih-Jung Wu 中國醫藥大學健康照護學院護理學系助理教授 Ya-Fang Ho 中國醫藥大學健康照護學院護理學系副教授

(以上各項表格如不敷填寫，請自行增加)

申請人：\_\_\_\_\_ (簽名)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 國立臺南大學

## 應徵專(兼)任教師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113.8.30 核定

本同意書說明國立臺南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將如何處理本表單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當您勾選「我同意」並簽署本同意書時，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接受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及其後修改變更規定。

### 一、基本資料之蒐集、更新及保管

1. 本校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在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下，依據本校【隱私權政策聲明】，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2. 請於申請時提供您本人正確、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
3. 本校因執行招募業務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姓名、身分證號、生日、性別、婚姻、學歷、帳戶資料、戶籍地址、聯絡地址、聯絡電話、EMail、相片、其他足資證明或辨識個人資料之身分文件等相關資料、執照或其他許可、學校紀錄、資格或技術、著作、現行之受僱情形、離職經過、工作經驗、受訓紀錄及其他供甄選評估之相關資料。(以上資料於法定類別包含「識別類」、「特徵類」、「家庭情形」、「社會情況」、「教育、考選、技術或其他專業」、「受僱情形」、「其他各類資訊」等)。
4. 若您的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請主動向本校申請更正，使其保持正確、最新及完整。
5. 若您提供錯誤、不實、過時或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您將損失相關權益。您可依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就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
  - (1) 請求查詢或閱覽。
  - (2) 製給複製本。
  - (3) 請求補充或更正。
  - (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
  - (5) 請求刪除。
 但因本校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者，本校得拒絕之。若您欲執行上述權利時，請參考本校【隱私權政策聲明】之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聯絡方式與本校連繫。但因您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權益受損時，本校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

### 二、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

1. 本校為執行進行人員招募、資通服務、資通訊與資料庫管理及資通安全與管理等相關工作，包括 002 人事管理、109 教育或訓練行政、134 試務、銓敘、保訓行政、135 資（通）訊服務、136 資（通）訊與資料庫管理，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
2. 當您的個人資料使用方式與當初本校蒐集的目的不同時，我們會在使用前先徵求您的書面同意，您可以拒絕向本校提供個人資料，但您可能因此喪失您的權益。
3. 本校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期間為即日起 10 年內，利用地區為臺灣地區。

### 三、基本資料之保密

您的個人資料受到本校【隱私權政策聲明】之保護及規範。本校如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或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遭其他侵害者，本校將於查明後以電話、信函、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擇適當方式通知您。

### 四、同意書之效力

1. 您勾選「我同意」並簽署本同意書時，即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您如違反下列條款時，本校得隨時終止對您所提供之所有權益或服務。
2. 本校保留隨時修改本同意書規範之權利，本校將於修改規範時，於本校網頁（站）公告修改之事實，不另作個別通知。如果您不同意修改的內容，請勿繼續接受本服務。否則將視為您已同意並接受本同意書該等增訂或修改內容之拘束。
3. 您自本同意書取得的任何建議或資訊，無論是書面或口頭形式，除非本同意書條款有明確規定，均不構成本同意條款以外之任何保證。

### 五、準據法與管轄法院

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並以臺灣臺南地方法院為管轄法院。

我已閱讀本校隱私權政策聲明

我已閱讀並接受上述同意書內容

當事人簽名

(請親簽)

年

月

日